

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 2026-2028 年工程投资项目设计咨询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 2026-2028 年工程投资项目设计咨询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编号：CGGXZX20260030110001-002-1），已由项目审批部门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 2026-2028 年工程投资项目设计咨询服务项目。

2.2 招标规模：具体规模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

2.3 服务范围：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维修管理制度中“涉及结构安全、消防安全的维修项目以及资金超过 20 万元的项目，根据项目的专业性及复杂程度，由市公司公开招标确定的设计单位进行设计”规定的维修项目（合同期如规定修改，按最新规定执行），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建筑、构筑物、管网、道路、场地及附属设施、强弱电、监控、消防设施等固定资产维修改造项目。以及根据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的投资计划，提供烟站建设等工程建设项目咨询、项目申请报告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施工图审查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变更、项目验收等专业技术服务。

2.4 服务地点：服务地点在云南省丽江市范围内，包括四县一区及 22 个乡镇站点。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服务工作须在 2026 年至 2028 年各年度计划批复金额范围内组织实施），各年度根据具体项目建设情况实施，项目合同一项一签，费用按项目实际支付。招标人对中标人的服务工作实行一项一评，对服务工作的响应时间、服务质量等进行评价，一次评价不合格的取消服务资格，终止服务合同。

2.6 质量要求：按照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的维修需求和工程建设项目咨询设计等服务规范（标准）相关要求，为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工程建设项目及维修项目的咨询设计服务提供及时、规范的专业技术服务并提供成果文件，设计成果文件应满足国家、地方、行业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要求，设计成果所有权归业主单位。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8 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3.2 投标人应为：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的建筑设计单位（提供资质证书）。

3.3 投标人履约能力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材料或承诺书）

3.4 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3 年—2024 年（或 2024 年—2025 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2023 年之后成立的单位，提供成立之日起至 2024 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其他组织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

3.5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须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合法有效的缴纳税收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以后三个月的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相关证明材料。

3.6 其他要求

（1）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

（2）投标人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提供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的书面承诺。

（3）工程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有贰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资格，并具有建筑设计专业工程师职称（提供注册证书及职称证书）；2023 年至今承担过一项房屋建筑工程设计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且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连续 3 个月在投标单位的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网查询截图）复印件；

3.7 投标人信誉要求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书面承诺）；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未列入行业“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未被中国烟草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采取禁入措施或列入不良供应商（投标人）名单、不合格供应商（投标人）名单（提供书面承诺，以招标人核查结果为准）；

（3）供应商（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为准）；

(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供应商(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7) 投标人须提交《廉政信用承诺书》(提供书面承诺)。

3.8 属于下列情况的不能作为投标人

凡两家或以上单位为同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中一家公司为另一家公司单一最大股东的, 不能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承诺书)。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现场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每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 下午 14 时至 17 时(法定公休日,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在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 503 号固地尚诚商务中心 B 座 9 楼)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联系人: 蔡佳俊、唐俊辉, 联系电话: 13888461326、18288773505, 电子邮箱: 351996759@qq.com。

报名资料: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2 网络获取: 采用网络获取方式的, 应在 4.1 项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资料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汇款凭证原件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邮件中须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和联系手机, 并致电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信息确认。信息确认后视为报名完成, 代理机构将向投标人发放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电子文件。未按以上步骤办理的将视为无效,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将不受理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600 元, 文件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 2026 年 7 月 2 日下午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地点: 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 503 号固地尚诚商务中心 B 座 8 楼开标厅)。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 2026 年 7 月 2 日下午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 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 503 号固地尚诚商务中心 B 座 8 楼开标厅)。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烟草专卖局(公司)网站、云南省

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内网、云采招阳专业招投标交易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丽江市烟草专卖局（公司）法规科（规范办、采购办）。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省烟草公司丽江市公司
联系地址：丽江市古城区长水路 358 号
招标人联系人：李老师
招标人联系电话：0888-5390082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 503 号固地尚诚商务中心 B 座 9 楼

联 系 人：蔡佳俊、唐俊辉、李明宇、官华、李才华

联系电话：13888461326、18288773505、0871-64151223

电子邮箱：351996759@qq.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昆明科创园支行

开户名称：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8719 0298 9810 111

联系电话：0871—63645580 转 6004

财务联系人：陈女士